

张文韬遗失声明

北京德恒(成都)律师事务所的张文韬律师，不慎将四川省司法厅于2024年7月2日颁发的律师执业证遗失，执业证号：15101201910115177，声明作废。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